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二、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四、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是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育局管辖下的行政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是：

区教育局是区人民政府主管全区教育事业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根据市教育局决定和管委会（区政府）规定，拟定执行市级以上的教育法规、规章的实施意见；制订本区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政策并监督执行；编制全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并指导、协调、监督实施。

2、在工委（区委）的领导下，负责全区教育系统的党建、思想政治和信访稳定工作，负责全区教育系统干部培训工作；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

3、会同有关部门规划、调整区内各级各类学校布局，合理调配教育资源；审核区内配套建设中的中小学校及幼儿园的规划、布局和教育设施的设置；负责公办九年一贯制学校、初级中学、小学、幼儿园设立、撤销、变更的资质认定和报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全区基础教育设施建设和闲置教育资产的处置工作。

4、负责全区学前教育、基础教育、中等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和老年教育，按权限监督管理社会力量办学。

5、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制定筹措教育经费、教育基建投资、教育预算标准的政策和办法；负责提出区级教育部门教育年度经费综合预算方案并监督管理使用；负责汇总编制全区预算内、外教育经费年度决算报表，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区级教育附加费的年度使用计划，参与审计教育附加费的具体使用情况，并加以落实。

6、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教育系统人事管理规定及执行上级有关劳动工资福利工作的政策和规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程序，负责考核任免教育系统相关干部。

7、负责各级各类学校德育、体育、卫生、艺术工作以及劳动教育、国防教育、科技教育与环境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区未成年人校外教育工作以及校外活动场所的建设和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和指导区老年大学的建设和管理。

8、按权限负责全区学历教育（含具有学历效力教育）及其考试、招生工作，负责全区性检测文化素质的各类专业考试，负责全区自学考试工作，牵头统筹协调、宏观管理继续教育（终身教育）、岗位培训和农民实用技术培训、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

9、负责全区教育科研、教育信息化、电化教育、教学仪器设备、基建维修、勤工俭学和校办产业等工作。

10、监督管理全区教育情报、统计资料及信息系统的开发和建设工作；负责全区教育系统信息化和信息技术教育的发展工作。

11、负责全区教育督导工作，制定全区教育督导评估标准，对各级各类中等及中等以下学校全面贯彻落实教育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和评估。

12、牵头组织协调对语言文字的规范和标准的监督检查，指导全区推广普通话工作和普通话师资培训工作。

13、负责教育系统行政监察工作，负责所属学校内部审计工作。

14、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育局主管下的二级单位。

三、单位人员构成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总编制人数78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78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0人)。在职实有人数78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78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0人)。

离退休人员50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50人。

第二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列示附表 1 至附表 14

附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25.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国防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教育支出	2286.47
五、事业收入	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4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316.37
九、其他收入	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五、金融支出	0.00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98.15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二、预备费	0.00
		廿三、其他支出	0.00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425.44	本年支出合计	3425.4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3425.44	支 出 总 计	3425.44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附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 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3425.4 4	3425.4 4	3425.4 4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0	0.0 0
013	武汉经济技术开 发区（汉南区） 教育局	3425.4 4	3425.4 4	3425.4 4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0	0.0 0
013002	武汉经济技术 开发区（汉南区） 教科培中心	3425.4 4	3425.4 4	3425.4 4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0	0.0 0

附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合计	3425.44	3425.44	0.00			
205	教育支出	2286.47	2286.47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286.47	2286.47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286.47	2286.47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45	524.4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1.02	491.0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9.12	179.1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93	207.9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97	103.97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9.50	19.5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9.50	19.5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3	13.93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3	13.9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37	316.3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6.37	316.3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63	134.6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1.74	181.7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8.15	298.1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8.15	298.1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6.74	246.7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1.41	51.41	0.00			

附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本年收入	3425.44	本年支出	3425.4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25.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2286.4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45
		八、卫生健康支出	316.3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298.15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廿四、债务还本支出	
		廿五、债务付息支出	
		廿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425.44	支 出 总 计	3425.44

附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425.44	3,425.44	3,095.10	330.34	0.00
205	教育支出	2,286.47	2,286.47	1,956.13	330.34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286.47	2,286.47	1,956.13	330.34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286.47	2,286.47	1,956.13	330.3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45	524.45	524.45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1.02	491.02	491.02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9.12	179.12	179.12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93	207.93	207.93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97	103.97	103.97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9.50	19.50	19.5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9.50	19.50	19.5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3	13.93	13.93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3	13.93	13.93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6.37	316.37	316.37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6.37	316.37	316.37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63	134.63	134.63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1.74	181.74	181.74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8.15	298.15	298.15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8.15	298.15	298.15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6.74	246.74	246.74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1.41	51.41	51.41	0.00	0.00

附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425.44	3,095.10	330.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73.52	2,873.5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3.59	503.5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6.09	126.09	0.00
30103	奖金	892.13	892.1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11.02	311.0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7.93	207.93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3.97	103.9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4.63	134.63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9.28	139.2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43	33.4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6.74	246.7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4.71	174.7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34	0.00	330.34
30201	办公费	121.83	0.00	121.83
30205	水费	0.30	0.00	0.30
30206	电费	9.00	0.00	9.00
30207	邮电费	8.00	0.00	8.00
30211	差旅费	5.00	0.00	5.00
30216	培训费	24.43	0.00	24.43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0.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72.38	0.00	72.38
30229	福利费	45.24	0.00	45.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16	0.00	39.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1.58	221.58	0.00
30302	退休费	179.12	179.12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2.46	42.46	0.00

附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单位 2024 年无“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附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4 年无政府基金预算支出

附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代	项名称			

本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附表 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单位 2024 年无项目预算支出

附表 11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 购品目	采购数 量	单价 (元)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 合计(元)	其中面 向中小 企业 (元)	其中面向 小微企业 (元)
1	2	3	4	9	10	12	13	14

本单位 2024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附 12 表

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本单位 2024 年无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425.4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838.64 万元，增长 115.87%，主要是人员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3425.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25.44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3425.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25.44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425.4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425.44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2286.4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45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316.3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98.1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25.44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3425.4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838.64 万元，增长 115.87%，主要是人员增加；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3425.44 万元，占比 100%。其中：人员经费 3095.10 万元、公用经费 330.34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占比 0%。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1052.4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234.03 万元，增长 117.25%，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79.1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7.87 万元，增长 18.43%，主要是正常退休人员增加，相应增加对退休人员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7.9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45.43 万元，增长 232.69%，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03.9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72.72万元,增长232.70%,主要是增加在职人员增加。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19.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9.5万元,增长100%,主要是2024年预算单独列支此项目。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13.9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8.94万元,增长179.16%,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34.6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7.02万元,增长37.93%,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81.7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31.93万元,增长264.87%,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46.7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41.59万元,增长134.66%,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51.4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9.5万元,增长134.64%,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425.44 万元 ,按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

(一) 工资福利支出 2873.52 万元 ,主要用于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1.58 万元 ,主要用于 :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三)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34 万元。主要用于 :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与 2023 年均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0 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330.34 万元（即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教科培中心的固定资产在局机关反映。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预算支出 3425.44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 0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4 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资金，包括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五) 单位资金收入：单位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支预算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和其他收入。

(六)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资金。

(七)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 上级补助收入：从主管单位或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九)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

位的全部收入，如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十)其他收入：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教育收费、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资金，包括债务收入(不含政府债券收入)、投资收益等。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上述(一)至(十四)项仅供参考，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公开的预算表中收支项目进行说明。无对应收入及支出的，请删除。

(十五)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

参考《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单位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